

蘋果電腦(Apple)被判專利侵權須賠償美金1900萬元



蘋果電腦(Apple)於2009年4月23日被美國德州東區地方法院判定侵害OPTi 公司之專利並且必須賠償美金\$1900萬元。此項專利涉及記憶體之“predictive snooping” 技術。陪審團並認為蘋果電腦之行為構成故意侵權。蘋果電腦雖主張OPTi 公司之專利為無效，但此抗辯不為法院所採納。

OPTi 公司自2003年開始即放棄其原有的製造與販賣產品的生意，改經藉由提起侵權訴訟來獲取利益。除了控告蘋果電腦外，OPTi 公司也針對其“predictive snooping” 專利技術於同一法院對AMD 公司提出類似的專利侵權訴訟。由蘋果電腦此次被判敗訴來看，OPTi 公司似乎已準備好擴大藉由它所擁有的predictive snooping” 技術專利以提起訴訟的方式來獲取授權收益。如同以往，蘋果電腦未對此次被判侵權賠償做出任何評論。

相關連結

[Macnn](#)

[Apple Insider](#)

邱千珊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09年06月

Apple Insider，2009年04月24日，http://www.appleinsider.com/articles/09/04/24/opti_wins_19_million_from_apple_in_patent_lawsuit.html，最後瀏覽日：2009年05月05日

資料來源：Macnn，2009年04月23日，<http://www.macnn.com/articles/09/04/23/opti.wins.patent.suit/>，最後瀏覽日：2009年05月05日

 推薦文章